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通知要求，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进行政监管科学化、规范化，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及时公布查处结果，是转变监管方式、提升执法效能的主要手段，也是克服“任性”检查、实行“阳光”文明执法的重要措施。

二、工作任务

（一）执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制度：认真梳理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监督检查职责，对照我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布我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事项名称、内容、抽查依据、抽查主体等。凡是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一律不得擅自开展检查。

（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方式：可以采取科学编组、随机匹配的方式，实施全局内随机从《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

被抽取的行政检查人员与被抽取的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

应当回避，并重新抽取行政检查人员。每次行政检查抽取的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

（三）强化随机抽查结果应用：建立“一抽查、一通报”制度，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格惩处，接受社会监督。属于其他部门管辖的，及时移送相关部门查处；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及时向公安机关移送。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我局工作领导小组，由书记担任组长，局长担任执行组长。各岗位务必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加强随机抽查工作的重视和学习，确保随机抽查工作取得明显实效。

（二）严格落实责任

制定抽查计划表，明确工作进度要求，落实责任分工，强化过程管控，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抓出成效。

（三）强化公平公正执法意识

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在开展“双随机”工作中执法人员要加强规范执法意识，加快转变执法理念，不断提高执法能力。

附件：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双随机”抽查计划表



2020年12月22日

附件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 “双随机” 抽查工作计划

填报日期：2020 年 12 月 21 日

序号	部门名称	时 间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备注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 8 月-9 月	土地使用权出让监督检查；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	主体名录中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	50%	
2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 10 月-12 月	土地使用权出让监督检查；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	主体名录中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	50%	